

证券代码：688488

证券简称：艾迪药业

公告编号：2025-053

江苏艾迪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艾迪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9月25日送达全体监事，会议于2025年9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庞秋晨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监事就如下议案进行了审议，并表决通过以下事项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监事会并废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关于新<公司法>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》等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取消监事会，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法律法规规定的监事会职权，废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，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、更好地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求，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事项前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仍将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勤勉尽责履行监督职能，继续对公司经营、公司财务及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，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以上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艾迪药业关于取消监事会、修订<公司章程>暨修订、新增及废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1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3 票，占监事总数 100%，反对票 0 票，占监事总数 0%，弃权票 0 票，占监事总数 0%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证券从业的相关资格，具有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，同意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艾迪药业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5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3 票，占监事总数 100%，反对票 0 票，占监事总数 0%，弃权票 0 票，占监事总数 0%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公司《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的有关规定，以及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有关决议的授权，经审议，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确定预留授予日为 2025 年 9 月 29 日，向 5 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 52.00 万份，行权价格为 13.01 元/股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艾迪药业关于向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4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3 票，占监事总数 100%，反对票 0 票，占监事总数 0%，弃权票 0 票，占监事总数 0%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艾迪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9 月 30 日